

关于开展 2022-2023 学年第二学期学生评教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学生评教工作是学生参与学校教学质量监控、推进教学质量提高的重要手段，是学校教学质量监控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。根据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总体安排，现开展 2022-2023 学年第二学期学生评教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学生评教工作由各学院组织进行。学院应做好评教工作的宣传动员，组织全体本科生积极参与评教，对教师课堂教学总体情况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。

二、具体安排

（一）评教时间

2023 年 6 月 2 日至 6 月 23 日。

（二）评教系统登录方式

学生可通过以下方式登录评教系统：**智慧济大网页版、智慧济大微信版**，均使用济南大学统一身份认证系统方式进行登录。具体登录步骤详见《济南大学学生评教须知及操作说明》，请各学院务必将该附件下发至全体同学。

（三）学生评教注意事项

1. 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评教；

2.评价应确保认真负责、客观公正。如评价内容和实际情况严重不符，或评语中出现不文明词语，将对其进行通报批评，并取消下学期通选课的首批选课资格。

其他未尽事宜，请联系教务处教学督导科，电话 82765747。

教务处 教学质量与评估办公室

2023年6月2日